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11-020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钟双麟	董事	工作原因	王震西
文恒业	董事	工作原因	王震西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王震西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迎年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玉旺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3,139,316,024.49	2,794,533,096.18	1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61,607,760.70	1,431,688,702.58	2.09%
股本(股)	507,600,000.00	507,6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88	2.82	2.1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677,648,833.79	440,986,905.05	53.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919,058.12	25,126,790.76	1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33,614.99	7,626,976.65	47.2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2	0.015	4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2.00%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1.95%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1,47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671.30	
所得税影响额	-15,263.13	
合计	76,592.86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5,16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	123,426,636	人民币普通股
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28,621,226	人民币普通股
TAIGENE METAL COMPANY L.L.C	22,071,005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20,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375,364	人民币普通股
新兴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3,483,5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99,90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幸天钢塑管业有限公司	2,3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6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集合类资金信托R2008JH022	1,520,191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货币资金增加54.13%主要是公司订单、销售及借款增加所致;应收票据减少95.36%主要是期末收到应收票据到期结算所致;预付账款增加56.36%主要是订单增加,原材料采购增加,以及预付的设备款所致;其他应收款增加186.25%主要是保证金及暂借款增加所致;短期借款增加43.68%主要是补充流动资金所致;应付票据增加209.26%主要是订单增加,原材料采购增加,公司采购应付承兑汇票方式付款情况增加所致;营业收入增加53.67%主要是宏观经济环境的好转,公司产品订单增加所致;净利润增加31.66%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公司销售费用减少41.84%主要是专利抽头费从销售费用转入管理费用所致;管理费用增加30.84%主要是专利抽头费转入管理费用核算,研发原材料及研发工资增加所致;财务费用增加58.22%主要是人民币升值,导致汇兑损失增加,以及贷款利率升高,导致利息支出所致;投资收益减少1309.51%主要是联营企业亏损增加所致;营业外收入减少75.74%主要是补贴收入减少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增加47.29%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3月03日	证券部	实地调研	中信建投等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人,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张子云先生担任中科三环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要求,对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11-019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4月26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 董事长王震西先生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8人,代表股份213,371,41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2.04%。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0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374,293.43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2,537,429.34元,2010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2,836,864.09元,结转年初未分配利润223,028,989.05元,减去2010年派发的2009年度现金红利22,842,000元,未分配利润为313,023,853.14元。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507,6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0.70元(含税),共计35,532,00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至下一年度。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六)审议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七)审议了控股子公司宁波科宁达工业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八)审议了公司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股份162,679,188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关联股东特瑞达斯公司和合金公司进行了回避表决。

(九)审议了公司关于聘请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十)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股份213,137,82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9%;0股弃权;233,590股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了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股份213,137,82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9%;0股弃权;233,590股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了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股份213,137,82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9%;0股弃权;233,590股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了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股份213,137,82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9%;0股弃权;233,590股反对。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本次会议选举王震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2、本次会议选举李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3、本次会议选举钟双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4、本次会议选举文恒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5、本次会议选举陈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6、本次会议选举张国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7、本次会议选举张文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8、本次会议选举王瑞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9、本次会议选举权绍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本次会议选举张子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2、本次会议选举赵玉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213,371,419股,同意股份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菊霞、牛浩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11-021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4月15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王震西先生主持了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7名,董事文恒业先生和钟双麟先生委托董事王震西先生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董事王震西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董事李凌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与风险控制、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王震西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李凌、翁文山;选举独立董事王瑞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权绍宁、张国宏;选举独立董事权绍宁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王震西、翁文山;选举独立董事翁文山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成员为:陈建华、王瑞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第五届经理班子的议案

聘任王震西先生兼任公司总裁;姚宁良先生、李景宏先生、胡伯平先生任公司高级副总裁;张玮先生、马健女士、赵寅鹏先生、饶晓雷先生任公司副总裁、聘任期限三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赵寅鹏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聘任田文斌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7日

【附件】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经理班子成员简历

王震西先生:1942年9月出生,中国工程院院士,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1964年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1973~1975年在法国诺贝尔物理学奖获得者路易·奈尔教授主持的磁学实验室作访问学者,研究非晶态稀土合金材料的结构和磁性。曾任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所学术委员兼学术秘书、副室主任、科技处长、研究员;国家计委稀土专家组成员、国家高技术《863片状材料领域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材料科学学委员会委员、国家凝聚态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国家磁性功能材料工程中心主任等职;1985年创建中国科学院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担任总裁;曾先后荣获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一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何梁何利基金科技进步奖;1989年被国务院授予全国先进工作者。

姚宁良先生:1940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高级工程师。曾在中科院物理所从事科研工作,历任宁波磁性材料厂技术科长、副厂长、厂长。

李景宏先生:1942年3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曾任鞍山虹光磁钢厂副厂长、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

胡伯平先生:1957年10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博士,研究员。曾任中科院物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研究部主任、研究员、副总裁。

张玮先生:1954年5月出生,现为本公司副总裁,高级工程师,注册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中科院物理所团委书记,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人事部经理、助理总裁等职。

马健女士:1963年9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国际贸易分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助理工程师、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国际贸易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

赵寅鹏先生:1962年8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三环电子公司销售工程师、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英国安捷伦公司业务发展经理、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副总裁。

饶晓雷先生:1963年3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上海爱普生磁性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博士,研究员。曾任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研究部副主任,北京三环聚磁公司总经理。

赵寅鹏先生:1962年8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三环电子公司销售工程师、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英国安捷伦公司业务发展经理、北京三环新材料高技术公司副总裁。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田文斌先生:1971年12月出生,经济学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11-022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1年4月15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张子云先生主持了会议,应到监事3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罗廷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雷蕾

公司负责人罗廷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雷蕾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14,610,004.93	3,154,149,080.38	1.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885,668,851.62	900,336,902.16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854	1.8150	-1.63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326,056.04		182.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3		182.16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68,050.54	-14,668,050.54	-162.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296	-144.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296	-147.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296	-14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1.64	减少4.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1.64	减少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合计	0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9,21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1,302,384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449,234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334,604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678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联发投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7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399,822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佩兰	1,0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范兵	834,699	人民币普通股

注:上述股东中:

1、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武汉联发投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3、其余5名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4、2011年4月22日公司股东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关于核实实际控制人的问询函做出回复,均表示截至报告日对本公司不具有实际控制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登在2011年4月23日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应收票据	0.00	1,000.00	-1,000.00	-100.00%
应收账款	5,085.78	7,965.46	-2,879.68	-36.15%
预付款项	953.91	1,657.33	-703.42	-42.44%
应付票据	464.41	933.29	-468.88	-50.24%
应交税费	701.51	2,540.37	-1,838.86	-72.39%
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009.07	9,349.22	4,659.85	49.84%
营业成本	11,541.18	6,507.79	5,033.39	77.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8.10	175.18	542.92	309.92%
销售费用	196.90	352.46	-155.56	-44.13%
财务费用	2,018.67	1,106.05	912.62	82.51%
资产减值损失	-259.99	-37.99	-222.00	-584.2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0.00	177.62	-177.62	-100.00%
投资收益	-78.95	2,013.11	-2,092.06	-103.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6.81	2,332.64	-3,799.45	-16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2.61	-7,951.47	14,484.08	18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07	-4,496.15	3,783.08	84.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9.12	17,547.98	-16,558.86	-94.36%

①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1,000万元,降低比例100%,系报告期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②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2,879.68万元,降低比例36.15%,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应收售电款减少所致。

③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703.42万元,降低比例42.44%,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本期预付账款转入存货所致。

④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468.88万元,降低比例50.24%,主要系公司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⑤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1,838.86万元,降低比例72.39%,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缴纳应交营业税金及应交土地增值税所致。

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4,659.85万元,增长比例49.84%,主要系公司科技园开发销售收入及脱硫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⑦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5,033.39万元,增长比例77.34%,主要系公司科技园开发销售与脱硫收入增加,成本随之增加,以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综合治理主要原材料燃煤价格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导致成本增加所致。

⑧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542.92万元,增长比例309.92%,主要系公司计提土地增值税及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155.56万元,降低比例为44.13%,主要系公司营销策划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⑩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912.62万元,增长比例为82.51%,主要系公司脱硫项目借款财务费用增加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⑪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222万元,降低比例584.29%,主要系公司应收款项减少所致。

⑫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177.62万元,降低比例100%,系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12月29日处置利率互换产品,该权利、义务全部终止所致。

⑬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2,092.06万元,降低比例103.92%,主要系公司投资的联营公司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⑭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799.45万元,降低比例162.88%,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综合治理项目,国家尚无配套产业政策,另主要原材料燃煤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上涨,经营成本居高不下,电价收入无法弥补成本支出,导致报告期亏损3,826.14万元所致。

⑮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4,484.08万元,增长比例182.16%,主要系公司科技园项目销售回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⑯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3,783.08万元,增长比例84.14%,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支付脱硫项目建设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⑰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6,558.86万元,降低比例为94.36%,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新增融资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武迪电力承诺:

①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若公司2007年和2008年的经营业绩无法达到设定目标,将向流通股股东(不包括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追送股份一次(追送完毕后,此承诺自动失效),追加对价安排的股票数量:按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日流通股总股数83,200,000股计算,追加对价安排比例为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0.5股,共计4,160,000股。追送股份的触发条件:

a、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b、根据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低于50%;或者c、公司2007、2008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②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追加对价承诺履行完毕或确认无需履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原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非流通股股东长江通信、武汉城开、湖北科技承诺:

在本次股改方案实施后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东湖高新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②)其他承诺:

①)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集团"):承诺在协议收购完成后,继续履行上述凯迪电力尚未履行完毕的在东湖高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做出的承诺。同时,湖北联发投承诺,该次收购凯迪电力所持有的东湖高新14%股权(共计69,449,234股)事项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②)联投集团: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市场变化情况继续增加其在东湖高新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

③)联投集团对凯迪电力承诺如下:"本公司拟受让凯迪电力持有的东湖高新14%股权(不含2010年3月解禁的股份),转让事项完成后,本公司诺在未来3个月内不会以一致行动人等其他方式改变凯迪电力对东湖高新的实际控制权"。

④)截至《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联投集团并无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东湖高新目前的主营业务或对其主营业务做出任何重大调整的计划。

⑤)截至《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联投集团与凯迪电力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外,联投集团投尚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东湖高新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也无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

⑥)2010年7月26日联投集团承诺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继续增持东湖高新股份的可能。

③)履行情况:

①)经审计公司2007、200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均高于50%,经营业绩均达到设定目标,公司2007、2008年度中任一年度财务报告不存在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情况,未触发追送股份条款。

②)原持股5%以上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严格执行了以上承诺。

③)联投集团严格执行了《股权转让协议》、《格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运营的是通过高温焚烧,无毒化处理铬渣的发电环保项目。由于国家目前尚无相关固体废弃物处理环保项目的配套产业政策,加之煤炭价格居高不下,导致项目铬渣治理及发电收入无法弥补经营成本,预计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2011年上半年将发生较大亏损,受上述因素影响,预计公司2011年上半年将发生亏损。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廷元

2011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编号:临2011-11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于2011年4月25日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9人,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为8人,董事苗欣先生因公委托董事李军先生表决。全体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廷元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1年一季度已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009.07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1,466.81万元;每股收益-0.0296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64%;截止2011年3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88,566.89万元。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分项表决事项:

(一)关于2011年年度支付关联债务的事项

①)涉及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总承包工程,合同总额92.158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累计支付82,652.54万元,余款待审计并按公司相关程序审批后支付。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②)为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承包的BOOM项目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实施合同总额为25,316.60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累计支付20,730.22万元,余款待审计并按公司相关程序审批后支付。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③)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承包的大别山BOOM项目EPC工程款结算金额为22,964.69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累计支付1,096.84万元,余款存在不确定,待双方协商一致后,按公司相关程序审批后支付。

(二)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借款的事项:

①)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债权43,166万元,同意续借1年。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②)2011年年度向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新增借款不超过1.5亿元,用于其归还银行贷款及经营周转,借款期限为1年。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以上内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土地储备的议案》

①)同意授权经营层在预算范围内竞拍在武汉地区土地一宗,进行科技工业园项目开发;

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合资公司开发科技工业园项目的议案》

同意授权经营层组织在湖南成立合资公司进行科技工业园项目开发,授权条件如下:

1、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公司占合资公司55%股份;

2、合资公司在预算范围内竞拍在湖南地区土地一宗,进行科技工业园项目开发;

3、授权有效期限为一年。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薪酬的议案》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独立董事的津贴调整为年度总额6万(税后),按月发放,自2011年起执行。

赞成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本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定

(一)会议时间:2011年5月19日(星期四)上午9:30

(二)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会议室;

(三)会议内容:

1、审议《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1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审议《公司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董事会2010年年度工作报告》;

5、审议《监事会2010年年度工作报告》;

6、审议《独立董事2010年年度述职报告》;

7、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提案》;

8、审议《关于兑付专职董事、监事2010年年度薪酬余额的提案》;

9、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提案》;

10、审议《关于2011年年度支付关联债务的事项》。

(四)出席会议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1年5月1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该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股东。

(五)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请符合条件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和法人单位证明(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1年5月17日上午9:00至16:00;

3、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4、登记地点:武汉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雪梅、周京艳

电话:027-87172038、027-87172021 传真:027-87172038

委 托 书 授 权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出席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11-023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